

屏東縣 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

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行政院「111 年國家防災日推動綱要計畫」。
- 二、教育部 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
- 三、教育部 111 年 7 月 14 日召開「111 年度國家防災日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實施計畫」研商會議決議事項。

貳、目的：

配合行政院「國家防災日」活動，實施全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熟稔「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強化師生地震災害應變處理能力，有效減低災損，以維護校園及師生安全。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教育處。
- 三、協辦單位：屏東縣政府消防局。
- 四、參演單位：本縣所屬各國民中小學(含縣立高中)及公私立幼兒園。
- 五、示範學校：
 - (一) 示範學校為本縣恆春鎮墾丁國民小學。
 - (二) 示範學校於正式演練前擇日實施地震避難掩護演練，並得與鄰近消防分隊、派出所結合辦理防災演練觀摩會，得邀請附近社區、民間團體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肆、實施時間：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111 年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21 分進行演練，幼兒園於 9 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

伍、實施重點：

- 一、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將演練日期納入校內行事曆。
- 二、演練流程三階段請參考附件 1「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 9 月 21 日上午 9 時 21 分，應至少完成附件 1 之階段二演練流程，若無疫情影響或停班停課之因素，則應規劃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 三、若因疫情影響，或學校尚未復課，則以學生接收警報，一分鐘就地掩

蔽為主，並請以 5 分鐘時間依「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附件 2)向學生說明地震避難疏散原則，並自行規劃於 9 月份進行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各幼兒園應於 9 月份自行訂定演練日期，完成完整之避難疏散演練。

四、「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請參考附件 2，並應將附件海報公告於學校及班級公布欄加強宣導。

五、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發布之模擬地震訊息，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其餘教育階段（各公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等）運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幼兒園欲接收地震警報請參考附件 3「幼兒園地震預警警報接收模式」。

六、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可結合在地化災害潛勢因素，於正式演練當天辦理複合式災害演練活動。

七、請各級學校規劃疫情時間，救護站(含防疫空間)，發燒師生安置等情境，俾利防疫期間，如發生大規模震災時，能立即應變。

陸、實施步驟

一、計畫擬定與整備：

(一) 本年 8 月 25 日前，擬定地震避難掩護演練計畫留校備查。

(二) 設施及器材整備：於暑假期間完成演練前各項設施及器材之檢視與整備工作。

(三) 辦理校內宣導說明及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測試：

1. 開學前完成校內教職員工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宣導說明，並於開學利用集會時間讓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並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前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

2.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於本年 9 月 14 日上午 9 時 21 分，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辦理強震即時警報軟體之模擬地震訊息測試作業（不操作實兵演練），有關細部規定另以函文通知。

(四) 辦理演練：

1. 考量地震發生時間無法預測，請規劃於不同時間辦理演練，如上課中、下課時間、上學期間、放學期間等其他時間，辦理至少 1 次以上演練，使校內師生熟悉演練流程及相關應變作為。

2. 應將演練內容拍照或錄影留存，並根據演練期間各項缺失進行檢討改善，以作為下次演練參考。

二、 111 年 9 月 21 日演練：

- (一) 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應配合交通部中央氣象局強震即時警報軟體或發布之模擬地震訊息，完成地震避難掩護演練；其餘教育階段(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及幼兒園等)能運用地震速報相關 APP 軟體(透過 iOS App Store 或 Android Google Play 搜尋地震速報)進行發布模擬地震訊息並利用校內廣播系統、喊話器或依各校現有設施發布進行演練。
- (二) 各國民中小學(含縣立高中及幼兒園)師生於警報發佈後應立即實施以「趴下、掩護、穩住」抗震保命三步驟為演練實施重點，請參考附件 1「各級學校及幼兒園地震避難掩護演練流程及注意事項」及附件 2「學校地震避難掩護應變參考程序」，並進行拍照或錄影留存。
- (三) 請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前播放教育部國家防災日宣傳地震防災影片，以提升各校防災知識及觀念，請上防災教育資訊網教學資源觀看國家防災日地震宣傳影片(<https://reurl.cc/4pgz32>)。
- (四) 鼓勵邀請鄰近社區及學生家長共同參與。
- (五) 鼓勵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於正式演練結束後，於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至內政部消防防災館(<https://www.tfdp.com.tw>)上傳演練實況照片(請以校名為檔案名稱)以利經驗分享。

柒、教育部、各館所活動，請各國民中小學(含縣立高中及幼兒園)廣為宣傳，活動說明如下：

- 一、教育部於 111 年 8 月 31 日至 111 年 9 月 2 日辦理第三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為使學生掌握全球防災教育推動趨勢，並培養學生災害風險意識、防災知能、態度與多元文化素養，透過國內培訓及國際教育交流，強化團隊合作精神、解決問題及領導能力，特辦理防災青年國際領袖營，活動相關資訊請上防災教育資訊網查詢。

二、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活動如下：

- (一) 111 年 5 月 1 日至 111 年 11 月 30 日辦理水保好好玩展覽。
- (二) 111 年 9 月 1 日到 111 年 9 月 30 日辦理防災系列課程。
- (三) 111 年 9 月 17 日辦理啊！災-科教館防災主題市集。
- (四) 111 年 9 月 1 日至 111 年 10 月 31 日辦理防災·汝甘知-科教館防災科普學習系列教學影片。
- (五) 111 年 10 月開展常設複合式地震速報地震體驗屋 3.0。

三、國立自然科學博物館活動如下：

- (一) 111 年 9 月 21 日至 111 年 9 月 25 日提供免費參觀 921 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
- (二) 111 年 9 月 25 日於 921 地震教育園區及車籠埔斷層保存園辦理保水保土保安康- 9 愛 3 保嘉年華。

四、國立科學工藝博物館活動如下：

- (一) 111 年 4 月 28 日至 111 年 8 月 31 日辦理防疫戰鬥營巡迴展-新北市雙和靜思堂。
- (二) 111 年 5 月 20 日至 111 年 9 月 25 日辦理水保防災起步走巡迴展。
- (三) 111 年 9 月 23 日至 111 年 12 月 4 日辦理日常防災雙語特展。

- 捌、本計畫若遇重大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因素，得由本府決定停止或延期辦理。
- 玖、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將另行函文通知，並於本縣防災資訊網及教育處網站公告。